

当今世界灾难频发，人类生存岌岌可危。
本书和你一起见证人类生命的极限韧性！

我不会 死在这里

MIRACLE IN THE ANDES:
72 DAYS ON THE MOUNTAIN AND MY LONG TREK HOME

[乌拉圭]南度·帕拉多 [美]文斯·劳斯 著
黄芳田 译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我不会死在这里

MIRACLE IN THE ANDES:
72 DAYS ON THE MOUNTAIN AND MY LONG TREK HOME

〔乌拉圭〕南度·帕拉多〔美〕文斯·劳斯◎著

黄芳田◎译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不会死在这里 / (乌拉圭) 南度·帕拉多 (Parrado, N.),
(美) 文斯·劳斯 (Rause, V.) 著; 黄芳田译. —南京: 江苏文
艺出版社, 2010.8

ISBN 978-7-5399-3016-9

I. ①我… II. ①南… ②文… ③黄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
乌拉圭-现代 ②长篇小说-美国-现代 IV. ①I782.45 ②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148977 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: 图字 10-2010-242

MIRACLE IN THE ANDES: 72 Days on the Mountain and My Long Trek Home by
Nando Parrado with Vince Rause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Nando Parrado c/o Levine Greenberg Literary Agency, Inc.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2010 by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
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.

本书译文由台湾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使用

上架建议: 畅销书·外国文学

我不会死在这里

著 者: (乌拉圭) 南度·帕拉多 (美) 文斯·劳斯

译 者: 黄芳田

责任编辑: 刘 霁

特约编辑: 于 桐 东 洋

版权编辑: 辛 艳

装帧设计: 道 一 刘婷瑜

整体监制: 一 草

出版发行: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文艺出版社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集团网址: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印 刷: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87×1092 1/16

字 数: 250 千字

印 张: 15

版 次: 2010 年 8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399-3016-9

定 价: 26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安第斯山空难

唐山大地震发生前，震撼全球的灾难！感动人类的自救！

作者简介》》

南度·帕拉多 (Nando Parrado)

安第斯山空难生还者之一，遭遇空难那年只有23岁
热爱旅游，喜欢赛车，得奖无数。曾成功横越撒哈拉
沙漠，全程8500公里。

安第斯山空难后，他成为全球炙手可热的演讲家！

文斯·劳斯 (Vince Rause)

美国知名自由作家、记者，作品散见于全美各大媒
体，并固定为《发现》撰文。

译者简介》》

黄芳田

台湾高雄市人。

曾任教师、记者。现定居香港。从事翻译、写作。

献给薇萝妮克、维洛妮卡和瑟西莉亚。

这一切都是值得的。为了你们，我愿意再做一次。

目录 Contents

- 序 幕 001
- 第一章 出事之前 005
- 第二章 一切都很珍贵 027
- 第三章 许诺 035
- 第四章 再呼吸一口气 057
- 第五章 遗弃 079
- 第六章 墓 101
- 第七章 东征 115
- 第八章 死亡的对立面 145
- 第九章 我看到一个人…… 167
- 第十章 后来的事 193
- 第十一章 尾声 217

序 幕

最初几小时，什么感觉都没有，没有恐惧也没有忧伤，没有时间知觉，甚至没有一丝思绪或记忆闪现，只有黑暗与全然寂静。随后，亮光出现了，淡淡一抹灰色日光，我从黑暗中升起迎向它，宛如潜水员缓缓游向水面。知觉逐渐渗进脑中，我很吃力地一点点清醒过来，处于半梦半醒的迷离境界。我听到人声，也感觉得到周围动静，但头脑一片混乱，视觉模糊不清，只能看到黑色身影及一团团光与影。就在我神志不清凝视着这些模糊形影时，我看出了有些影子正在移动，最后终于明白，其中一个影子正俯身对着我。

“南度，你听得到吗？你还好吗？”

影子凑得更近了，我茫然凝望着它，它逐渐聚拢成形，变成了一张人脸，我见到乱蓬蓬纠结的黑发与一双深邃棕眼，眼中透着慈蔼，是某个认识我的人，但那慈蔼眼神背后却还有别的含义，有种极力遏制的狂野、强悍与绝望中的急迫。

“喂！南度，你醒醒！”

为什么我好冷？为什么头痛得这么厉害？我拼命想要讲出来，可是嘴唇无法吐出话语，这一用力，很快又让我耗尽力气。我闭上眼，任由自己飘浮回阴影里，但没多久又听到其他声音，等到睁开眼，又多了几张脸孔在我上方飘浮。

“他醒了吗？他听得到你叫他吗？”

“南度，你讲讲话呀！”

“别放弃，南度，我们都在这儿跟你一起，你醒醒！”

我又试着讲话，却只能勉强发出细微声响。跟着，有人弯腰贴近我，对着我的耳朵，很慢很慢说着话。

“Nando, el avión se estrelló! Caímos in las montañas.”

他说，南度，飞机失事了，我们掉进山里。

“南度，你听得懂我讲的吗？”

我听不懂，但听出话里不期然流露的急迫语气，晓得这是很重大的消息，可是无法理解话的意思，或这消息跟我有何关系。现实世界似乎很遥远、被蒙住了，我仿佛困在一个梦境里，无法强迫自己醒过来。

我在这迷离恍惚的境界里徘徊了几小时，神志终于逐渐清醒，能够细看周遭环境。刚刚稍微恢复神志、视线仍然模糊时，我就看到上方有一排柔和的圆形光团，感到很迷惑，不知道那是什么。现在认出原来是飞机的小圆窗，也晓得自己躺在客机乘客舱的地板上，但是向前方驾驶舱望去，觉得这飞机似乎没有一样对劲。机身已经翻滚歪向一边，因此我的背和头靠着低斜的右机舱壁这边，平放的两腿则伸向歪斜高起的走道。机舱内大部分的坐椅都不见了，损坏的天花板垂荡着电线和管子，撞烂的机舱壁千疮百孔，露出撕裂的绝缘材料，就像肮脏破布般挂着。周遭地板上到处是砸碎的塑料物品、扭曲的金属碎片，还有松脱掉落的各种残骸。

这时是白天，空气非常寒冷，即使我人还在昏沉状态中，仍能感到无比寒冷。我这辈子一直生活在气候很热的乌拉圭，那里的冬天是不冷的，唯一真正尝过的冬天滋味，是16岁当交换学生住在美国密歇根州萨吉诺的时候，那时我没带任何保暖衣物，美国中西部的严冬寒风如刀割，还记得寒风刮进身上那件薄外套的感受，轻便麂皮休闲鞋里的双脚也被冻得冰冷。但是，我从来无法想象眼前刮进机舱里的狂风那种零度以下的严寒滋味，这是种无情、刺骨的酷寒，像强酸侵蚀般令皮肉作痛，全身细胞都感到痛楚，而且每阵风吹来都让我战栗不已，感觉像天长地久般漫长难挨。

躺在透风的地板上，根本无法让身体暖和起来。但我担心的还不只是寒冷，而是脑袋阵阵胀痛，像是皮肉擦伤之后红肿发炎的那种痛法，一阵阵痛得很厉害，宛如有只凶猛野兽困在我的头骨里面，乱抓着想要逃出来。我小心翼翼地慢慢摸到了头顶，摸出头发上有很多干血块，右耳上方约十公分处，有三处血淋淋的伤口，形成参差不齐的三角形。我摸到血块下高高低低的碎骨，稍微按下去，立即感到海绵似的弹性。我的心一沉，知道这代表什么：按下去的是头骨碎块，压到的则是脑。这时我心跳猛烈，宛如心脏撞击着胸口，呼吸也急促起来。就在我将要陷入惊慌时，看见上方那双棕色眼睛，最后终于认出这是我朋友罗伯托·卡内萨的眼睛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我问他，“我们在哪里？”

罗伯托俯身检查我头部的伤势，眉头不禁皱起。他的个性向来严肃认真、坚毅且热切，我看着他双眼，见到惯有的果断和自信，但他脸上却有我没见过的表情，是担心、不安的神情；是满心烦忧、竭力要相信某件难以置信之事的神情；是大吃一惊后的震惊神情。

“你已经昏迷3天了，”他说话的口吻不带任何感情，“我们本来已经放弃你了。”

这些话对我毫无意义。“我怎么了？”我问，“为什么这么冷？”

“南度，你能听懂我讲的话吗？”罗伯托说，“飞机失事撞毁，我们掉进山里，被困在这里了。”

我困惑不解，无力地摇摇头，或许不是困惑不解，而是想否定，但没过多久，我还是无法否定周遭发生的事实。我听到无力的呻吟声，还有突然发出的痛苦声，渐渐明白这些都是别人在痛苦中所发出的声音。我见到机舱里到处都是躺在吊床上的伤者，另一些人则俯身照料他们，这些人在机舱里来回走动时，都尽量保持安静，彼此交谈时也放低声音。我也第一次留意到，自己衬衫前面有一层微湿的棕色硬层，用指尖摸摸这层黏稠的凝块，才晓得这片深色东西是我自己逐渐干掉的血。

“南度，你听得懂吗？”罗伯托又问，“你记得吗，我们本来在飞机上……要去智利……”我闭上眼，点点头。我已经脱离那些阴影了，纵然有过困惑不解，我也无法不去面对真相。我听懂了，随着罗伯托温柔地帮我擦洗脸上的血块，我开始恢复记忆。

【第一章】

出事之前

起程，13号星期五

那天是10月13日星期五，我们还拿这个开玩笑，说居然选了这个不吉利的日子飞越安第斯山，不过年轻人不时就会开这种玩笑。前一天，班机从我家乡蒙得维的亚（Montevideo）起飞，目的地是智利的圣地亚哥。这架费查双引擎涡轮螺旋桨飞机是一架包机，载着我们“老基督徒橄榄球会”（Old Christians Rugby Club）代表队，去智利跟一支顶尖球队进行表演赛。机上总共有45个人，包括正驾驶、副驾驶、机械师、空乘员等4名机组人员。大部分乘客都是我们的球员，也有陪同前去的朋友、家人、球迷，我母亲尤金妮亚（Eugenia）和妹妹萨西（Susy）也在其中，隔着走道坐在我斜对面前一排座位。

原定的飞行路线是直飞圣地亚哥，全程约三个半小时，但才飞了一两个小时就接到报告，说前面山区天气恶劣，迫使正驾驶胡利奥·费拉达斯（Julio Ferradas）改飞到门多萨（Mendoza）降落，此地从前是西班牙殖民镇，位于安第斯山脉的东部山脚下。

我们在午饭时间降落门多萨，一心希望再过几个小时就可以再度升空，哪知气象报告很不乐观，没过多久大家就知道得在这里过夜了。虽然大家都不喜欢在这里浪费一天行程，但事实上门多萨是个风景怡人的地方，于是大伙儿决定尽量利用待在这里的时光，有人到林荫大道两旁

的咖啡座消磨时光，有人则到古城区观光。

那天下午，我和几个朋友去镇外的赛道看赛车，晚上看电影，其他一些人结识了几位阿根廷小姐，带她们跳舞去了。我母亲和萨西则去逛门多萨古色古香的礼品店，买一些送给智利的朋友，以及回国赠送亲友的礼物。母亲在一家小精品店买到一双红色婴儿鞋，她非常高兴，想送给我姐姐格雷西拉（Graciela），当做她新生儿的贺礼。

第二天，大多数人都睡到很晚才起床，醒来之后便急着离开此地，然而起飞时间依然没有确定，于是大家又只好各自外出观光。最终我们接到消息，下午1点整到机场集合，可是到了机场我们却发现，费拉达斯和副驾驶但丁·拉古拉拉（Dante Lagurara）还没有决定到底要不要起飞。

听到这个消息，大家既泄气又愤怒，可是没有人体谅这两位驾驶人员所面临的艰难决定。那天早上的气象预告发出警告，说我们的飞行路线有乱流，但费拉达斯刚才跟圣地亚哥飞来的货机驾驶谈过，相信费查机可以安然飞过乱流之上的高空。比较困扰的问题反而是时间，当时已是下午1点多，等到乘客都登机、机场手续全部办好后，势必已经2点多了；到了下午，阿根廷山脚下会有热气流升起，与雪线之上的冰冻空气相遇，会在山区高空的大气圈形成变化莫测、很不稳定的气流。我们的正副驾驶都知道，这个时间飞越安第斯山是最危险的，你无法预测这些打旋的气流会是怎么个刮法，万一卷上我们这架飞机，飞机就会像玩具似的被抛来抛去。

另一方面，我们又不能留在门多萨，因为这架费查F-227飞机是向乌拉圭空军租来的，而阿根廷的法律规定，外国军机不能在阿根廷国土逗留24小时以上。我们的停留期限将届，费拉达斯和拉古拉拉得尽快作出决定，看看是要冒险面对下午的天空，起飞前往圣地亚哥，还是干脆让这架费查机飞回蒙得维的亚市，结束我们的假期。

两位机师衡量之际，我们也愈来愈不耐烦，智利的行程已经少掉一天了，想到还会再少一天，就觉得很挫折。我们都是天不怕地不怕、

自以为是的毛头小子，看到机师没胆、害我们眼睁睁错失假期，不免觉得火大。我们没有隐藏这种情绪，在机场见到机师便出言奚落、发出嘘声，一边嘲弄一边质疑他们是否胜任。有人大喊：“你们受雇载大家去智利，只要照做就行了！”不知道这种行径是否影响了他们的判断，费拉达斯跟拉古拉拉做了最后一次商量，再环顾周遭等候答复的鼓噪群众，最后终于宣布要继续飞往圣地亚哥，大家欢声雷动迎接这个消息。

向西飞往安第斯山

费查机终于在当地时间下午2点18分从门多萨机场起飞。逐渐攀高时，机身先大倾斜来个左转，没多久就朝南飞去，西方地平线上的阿根廷安第斯山出现在右边。我从机舱右侧窗户眺望、凝视，那些高山像黑色幻影般，从下方干燥高原上赫然耸现，如此荒凉严峻、气势雄伟，如此庞大巍然令人惊讶，光是看到这景象，就让我心跳加速。山脚植根在连绵数里、庞然隆起的广大岩床上，黑色山脊拔地耸起，峰峰相连，一座比一座高，宛如巨型堡垒的城墙。我不是个很有诗意的青年，却也感到这些高山像是具有绝不让步的无比威严，隐含着警告，让人忍不住将之拟人化，觉得它们既有思想、心智，还有一种亘古的思虑。难怪古人视这些高山为圣地，是通往天堂的门口，也是诸神的居所。

乌拉圭是个地势低矮的国家，因此我就像飞机上大多数朋友一样，对安第斯山的认知（或任何山岭的认知）只限于书本所讲的。我们在学校里学到安第斯山是全世界最长的山脉，北端始于南美洲的委内瑞拉，延伸到南美大陆南端尽头的火地岛（Tierra del Fuego）。我还学到，就平均海拔高度而言，安第斯山是地球上第二高山脉，只有喜马拉雅山脉比它高。

我听说安第斯山是全球最壮观的地理奇景之一，飞机外面的景观让我对这说法有了很深刻的体会。放眼望去，无论南北或西面都是连绵不绝的山脉，即使延伸到数公里之外，那高度和庞大还是看似无法

逾越；事实上，的确也无法逾越。我们的目的地地圣地亚哥就位于门多萨的正西边，然而分隔这两座城市的山脉，却是整条安第斯山脉最高的部分，也是世上几座高峰所在，例如，西半球最高峰阿空加瓜山（Aconcagua）就在这个地区，它也是全球七大高峰之一，高达6959米，只比珠穆朗玛峰矮了1890米。它附近还有几座巨峰，包括6706米的麻塞达里欧峰（Mercedario）及6570米的图朋嘉托峰（Tupungato）。这几座巍峨峻岭的周围还有其他高峰，海拔在4880到6100米之间，这大片荒野地带向来不曾有人费心命名。

由于沿途都是插天高峰，而费查机最多只能飞到6800米的高度，因此无法从东到西直飞圣地亚哥。由于不能直接横越山脉，所以机师另外申请了一条航线权，先飞到门多萨南方约160公里处的普兰琼山口（Planchón Pass），这里山脊较低，形成一条狭窄通道，符合飞机的飞行高度。我们会先沿着安第斯山脉东边山脚往南飞，山区一直在飞机右边，飞抵山口后，再向西转，曲折穿过山区，等到飞出山区来到智利国境后再向右转，朝北往圣地亚哥飞去。飞行时间大约一个半小时，天黑之前就会抵达圣地亚哥。

在第一段飞行途中，天空很平静，不到一小时就飞到了普兰琼山口附近。当然，那时我并不知道山口的名字，也不知道飞行细节，却忍不住留意到，之前飞了很远，山区一直在西边不远处，但此时飞机却来了个大转弯，往西飞去，直接飞进山脉中心。我坐在机舱左边的靠窗座位，看着窗外下方平坦无奇的大地景观似乎逐渐由地面跃起，先是高低不平的山脚，接着就隆起挤压成令人望而生畏的崇山峻岭。鲨鱼翅般的山脊高耸如扬起的黑帆，突起的尖峰险恶如巨型矛头或斧刃。冰川在陡峭山坡上画出道道狭窄山谷，形成深邃、曲折、积雪的通道，交织重叠成荒凉又辽阔的冰雪与岩石迷阵。

一般说来，南半球几乎没有冬天，只有早春般的气候，然而在安第斯山区，气温通常会降到-37℃左右，空气也干燥如沙漠。在这些山区里，我知道常有狂风引起雪崩，风势骤狂令人丧命，也知道去年冬天安

第斯山有少见的严寒纪录，有些地方积雪甚至深达一两百米。这样的高山上，除了一片片平凡无奇的黑色和灰色，根本见不到色彩；没有柔和的一面、没有生命，只有岩石和冰雪。向下望着这一片崎岖荒山，想到有人曾自认人类已经征服地球，不免感到好笑。

眺望窗外时，我留意到有缕缕薄雾逐渐聚拢，这时有只手搁到我肩膀上。

“南度，跟我换一下位子，我想看看这些高山景色。”

那是我老友庞齐多·阿拔（Panchito Abal），他坐在我旁边靠走道的位子。我点点头，从座位起身，就在我站起来换位子时，有人大叫：“南度，看球！”我一回头，刚好接住从机尾抛来的橄榄球，接着就把球往前面传去，然后坐到位子上。周遭都是笑声和讲话声，大家从这个位子走到那个位子找朋友讲话。有些朋友，包括跟我最老交情的圭多·马格利（Guido Magri），正在机舱后面跟机组员和空乘员玩纸牌，可是发现大家在机舱里把球传来传去，空乘员还是站出来维持秩序。

“把球收起来，”他大吼，“安静下来，请坐回位子上！”但我们是一群和亲友一起旅行的年轻橄榄球员，一点也不想安静下来。我们这支来自蒙得维的亚市的“老基督徒”球队是乌拉圭数一数二的橄榄球队，参加正规比赛都很认真，然而这次去智利只是表演赛，对我们来说等于放假，这时坐在飞机上，放假的感觉就已经开始了。

一日橄榄球队，终身良师益友

跟朋友一起旅行是美事一桩，尤其又是跟这群朋友。多年来我们同甘共苦，一起上学、练球，为输球一起伤心，也一起艰苦打赢球赛；我们一起成长、彼此打气，学会在压力来临时互相信赖。橄榄球不仅让我们建立友情，更塑造我们的性格，大家聚在一起成为手足般的兄弟。

很多球员相识已有10年以上，我们从就读海星书院（Stella Maris School）开始，在爱尔兰白领兄弟会（Christian Brothers）的指导下打橄

榄球就有交情了。20世纪50年代初期，白领兄弟会应一群天主教徒家长之邀来到乌拉圭，家长希望蒙特维的亚市能有一所天主教私立学校。五位爱尔兰白领兄弟会教士回应了这个吁求，于是在1955年创办了海星书院，这是所私立学校，位于卡拉斯科区（Carrasco），专收9~16岁的男生，大部分学生都住在这一区。

白领兄弟会认为，天主教教育的首要目标是德育，而不是智育，教学方法强调纪律、关怀、无私，目有尊长。为了让学生培养这些价值观，兄弟会教士不鼓励我们发挥南美人对足球的热爱，因为在他们眼中，足球只能培养人的私心和自我中心，所以引导我们接触比较粗野、土里土气的橄榄球。几世代以来，橄榄球一直是爱尔兰人热衷的运动，但在乌拉圭却不为人知。起初，这项运动在我们看来十分怪异，玩起来既野蛮又难受，老是你推我撞，不像足球选手可以满场飞奔出风头。然而兄弟会教士坚信，精通这种运动所需的条件，正是良好天主教徒生活必须有的品格，即谦卑、坚毅、自律，赤诚待人，因此坚决要我们打橄榄球，而且要打得很好。不用多久我们就明白了，一旦兄弟会教士下定决心追求某个目标，就很难让他们动摇。于是我们乖乖把足球放到一边，转而摸熟这个用猪皮做的、中间圆两头尖的橄榄球。

我们在学校后面的操场展开了漫长、艰苦的练球过程，兄弟会教士一点一滴从头教起，磨炼我们学会橄榄球运动中那些复杂的窍门，包括密集争球、团挤争球犯规时球放原地判归对方、出界争边线球，还有怎样踢球、传球、擒抱等。我们也学到橄榄球员不穿护肩、不戴头盔，照样拼尽浑身力气打得勇猛。不过橄榄球并非只靠蛮力，而是要有出色的策略、反应快、身手敏捷才行，尤其队员之间必须发展出无可动摇的信赖感。教士解释说，当队员跌倒或被人推倒在地，就“变成了草”，他们的意思是说，倒地的球员就像是草地的一部分，会遭对方球员践踏，因此他们最先教导的一点是：当队员变成草时应该怎么办。“你必须保护他，一定要牺牲自己去保护他，一定要让他知道可以依靠你。”

橄榄球所淬炼的无私奉献与团队精神

在兄弟会教士心目中，橄榄球不仅是一种运动，更可以提升品德。它的精神是种牢不可破的信仰，再没有其他运动能像它这样，虔诚地教导人在追求一个普通目标时，奋斗、吃苦、牺牲都是非常重要的。教士对这个观点异常热衷，我们别无选择，只好跟着相信，等到逐渐深入了解了橄榄球，我们就体会到兄弟会教士的看法是对的。

用最简单的讲法，打橄榄球的目标是把球抢到手，通常借由出奇招、快速及蛮力来抢球，然后队员一边冲刺、一边身手敏捷地从空中传球给另一人，直到带球跑过达阵线而得分。橄榄球这种运动一方面很讲究速度和灵巧，传球要精准无误，闪避动作也要出色。但在我眼中，最能代表橄榄球运动的精髓，是“正集团”这种硬碰硬、控制得当的混战。正集团争球时，双方球队各自形成紧密阵势，前后共有三排人搭成，球员肩并肩呈蹲伏姿势，彼此手臂紧紧搭在一起，紧密交织成楔形阵势。双方的正集团摆好架势，一方第一排球员的屁股紧贴着第二排球员的肩膀，并跟对方第一排球员围成圆圈。一声号令之下，橄榄球滚进这圆圈里，双方球员组成的阵势开始拼命推开对方，好让自己的前锋可以把球往后踢，让球滚过身后其他球员腿间，直到最后排的后卫处，这时等在正集团后方的传锋立即抢起球，传给后卫，由后卫展开攻势。

在正集团里参一脚是很严酷的考验，别人的膝盖会撞上你的太阳穴，手肘撞到你下巴，小腿还会被橄榄球鞋底的密麻鞋钉踢到流血。这是硬生生拼出吃奶力气的苦功夫。然而等传锋抢到球、重新开始进攻，局面马上改观，转为讲求轻巧灵活。第一球可能会回传给灵巧取胜的接锋，他会闪避迎面而来的防守对手，拖住他们，以便为他身后的队员争取时间、布好进攻阵仗。就在接锋拖到快要走投无路时，便把球抛回给内侧的正锋，正锋来个侧步，闪开要擒抱他的对手，但紧接着却被下一个人绊到，就在快往前摔倒时，又把球传给尾随自己的翼卫。